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市关于体育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体育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统筹区内体育发展，协助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
3、开展群众体育，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4、规划竞技体育发展，组织、承办体育训练和竞赛工作，组织参加各级各类比赛及体育交流活动。
5、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指导各类业余体校和各项目青少年训练基地的建设和发展。
6、拟订体育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培育、引导和扶持体育产业，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
7、负责体育类社会团体的综合管理。指导运动队建设。负责运动员、裁判员等级管理、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协调反兴奋剂工作。
8、组织开展体育科研和成果推广。
9、承担本系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10、负责本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11、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2、有关职责分工。与区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有关职责分工。区体育局及时将涉及本部门行政审批的法律、法规和规定更新情况告知区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对上级部门下发的涉及行政审批相关事项的文件及时转送区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积极协调涉及上级主管部门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区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及时向区体育局通报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情况，便于职能部门对办结的审批事项后续监管。

二、机构设置

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内设2个职能科室；下辖2个预算单位。纳入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本级
2.天津市和平区青少年业余体育训练学校
3.天津市和平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注：以上决算公开表均作为附表，附于决算公开说明文档后。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69,501,154.95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3,589,166.13元，增长336.78%，主要原因是：全民健身中心改造项目为2023年度新增项目，收入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8,942,123.11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54,570,314.88元，主要原因是：全民健身中心改造项目为2023年度新增项目，收入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323,476.06元，占16.4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3,526,674.92元，占77.6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占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元，占0.0%；

事业收入3,629,419.18元，占5.2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元，占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0.0%；

其他收入462,552.95元，占0.6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8,577,329.30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53,304,759.32元，主要原因是：全民健身中心改造项目为2023年度新增项目，支出增加。

其中：基本支出13,553,335.34元，占19.76%；

项目支出55,023,993.96元，占80.24%；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0.0%；

经营支出0.00元，占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64,850,150.98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3,190,088.40元，增长456.17%，主要原因是：全民健身中心改造项目为2023年度新增项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323,476.06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6.51%，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21,564.08元，增长6.81%，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退休人员去世，抚恤金增加。

**（二）支出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323,476.06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91200.00元，占4.3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9398578.81元，占83.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79032.24元，占8.65%；卫生健康支出454665.01元，占4.01%。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216,604.05元，支出决算为11,323,476.0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8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600.00元，支出决算为112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33 %，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两新组织指导员只聘用了4个月 。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398085.62 元，支出决算为 3455082.73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去世，抚恤金支出增加。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竞赛（项）年初预算为151405.00元，支出决算为20573.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9 %，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项目，压缩支出。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年初预算为213506.80 元，支出决算为708922.2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2.04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临时性追加专项支出，年初未列入预算。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年初预算为4872392.43元，支出决算为 5214000.8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01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临时性追加1项专项支出，年初未列入预算 。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经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38349.82元，支出决算为683572.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8 %，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在职人员去世，支出减少 。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96674.91元，支出决算为295460.2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26202.44元，支出决算为128955.89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8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4038.56元，支出决算为 24766.0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99123.05元，支出决算为300943.0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拨付不足，年中进行科目调剂，弥补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不足。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3225.42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列支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480,000.00 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2023年新增项目，年初未做该类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9,907,004.74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298,841.60元，主要原因是：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在职人员减少1人，和平区青少年业余体育训练退休1人，支出减少其中：

人员经费9,671,237.43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抚恤金、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公用经费235,767.31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元，收入53,526,674.92元，支出53,526,674.92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与2022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2,468,524.32元，增长4958.51%，主要原因是：全民健身中心改造项目启动，专项债资金增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持平0.00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持平0.00元，持平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三公”经费。

**（二）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0.00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持平0.00元，持平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因公出国（境）费。

2023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出国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0.00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持平0.00元，持平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0.00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持平0.00元，持平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0.00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持平0.00元，持平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0.00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持平0.00元，持平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接待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接待费。

2023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188,769.24元，比2022年增加47,471.71元，增长33.6%。主要原因是：报刊、差旅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54,437.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693.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50,744.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54,437.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2023年度已对8个市级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金额226674.92 元，自评结果已随部门决算一并公开。
 本部门2023年度已对 17个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涉及金额54943146.24 元。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和平区体育局不属于乡、镇、街级单位，不涉及公开2023年度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部门决算。是指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2.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